粗粮是一种精神

《舌尖上的中国》,我一集不落地看了下来。各个地域的美食,真的是让人边看边垂涎三尺。

然而,在追求食物的精致,风味的独特,味感的正宗与否,更多的人再也不愿将从前的一种主食——粗粮,按从前的做法制作出来,更不用说还要大大方方地盛上餐桌,愉快的品尝。

食粗粮,如糠糟入口,初食者,难以下咽。

例如用最为原始的石磨,人工用其推磨出来的玉米面,再经过晾晒风干,掺水和面,揉面成团,柴火蒸煮,一种被家乡称为包谷粑的食物便新鲜出炉了。口感怎么样呢?我想请你想象:一片片没有被石磨完全磨碎玉米粒外的硬皮镶嵌在这种包谷粑里,口感会好吗?它只会让我们这些整日吃着精细食物的食客感到为难。

然而,对于这种粗糙食物,我渐渐地却食之如贻。

试想,如果有一天,你被关在没有任何食物的一间小黑屋里。三天后,将这么一盘包谷粑给你,你怕是早就扑了上去,才不管是什么粗粮,细面的。并且,它对于你来说可能是你这一辈子吃过最好的食物,因为它可以救你的命。任何事都比不了我们的求生本能。当然,这只是我无聊的一个小玩笑,可是接下来我要说的可不是玩笑。

回想过去的一百年里,中国遭受了最为苦难的岁月。在这一段残酷的岁月里,中国最为简朴的劳苦大众和为解放中国的革命先辈们,吃的就是比我一开始提到的粗粮还要难以下咽的食物。在那个年代"白面"也就是我们现在说的精粮.对他们来说就是美食珍馐.一种只能奢望的食物。然而,就是这些吃着粗粮的人们,为后来的我们创造了这样一个没有战争,没有饥饿的美好时代。

他们身上具有的吃苦耐劳,勤劳俭朴品质正随着经济高速发展的步伐下,不知不觉地被我们遗忘。

我常和朋友们开玩笑说:我们要是生活在那样的年代,怕是早就给饿死了。不是说我们在那个年代因为吃不下粗粮给饿死了,而是说我们无法确定是否具有那种吃苦耐劳,努力活着的毅力。

最后说说我们这些二十一世纪的学生族们。不管是在小学,中学甚至是大学,很多学生对于学校食堂都是百感交集,当然也包括我自己。不去学校食堂吃吧,活不了命;吃吧,有时真的是难以下肚。所以,如果你稍微留意一下学校食堂的餐车,你会发现被学生剩下来的食物,足够非洲贫困人民的口粮了。

当然,大多数学校食堂被承包带来的一系列问题确实需要解决。这不是我今天想说的重点,具体的就另作新文。对于我们学生自己本身而言,我们确实存在着很大的问题。

我们在学校,拿着父母的血汗钱自由挥洒,感觉自己根本不存在没有钱的问题。食堂的食物不大好吃,就成为校外各种风味美食店的贵宾会员。由此延伸,在大学校园里,奢侈浪费之风已不再是一天两天的事,更不是一两所学校的问题。

我们是否在抱怨学校生活太差的时候,也试着了解父母以前的生活呢?学校是我们求知的地方,不是来享受的乐园,连基本的吃苦都无法做到,我们还谈什么服务人民,建设国家呢?

偶尔吃一回粗粮,学会忆苦思甜,不忘记最为本质的东西。

你慢慢会发现粗粮不再是食物,而是一种吃苦耐劳,勤劳俭朴的精神。

(中西医临床医学系 钟栎)

从高坪到顺庆,PM2.5指数一路高涨,而我的幸福指数低得一塌糊涂。

不好笑为什么要笑?不想闲聊为什么要闲聊?

紧张的老区教室,逼促的寝室空间,学习的阵地被迫转移到床上,开着电脑,翻着课件,誊着笔记。床帘一拉,所有的干扰都无计可施,只有无数的知识涌向我、淹没我,就像潮水袭上白沙,让沙窒息,不给多余的情感留一丝空隙。

大量或抽象或具体的文字也不给我半点胡思乱想的余地。

这样很好,努力学习是件重要且必要的事,我很明白自己正在做的事是有意义的。

然后我也明白了不幸福的症结:我已经习惯给要做的每一件事都找到一种意义。

因为一年年长大,所以越来越怕显得拙笨,不肯再做无用的功,不肯再付无果的投入。非得在沿途慌慌张张地抓住一点前人归纳过的聪慧与理智,不论合用与否,先通通缠在身上,似乎能壮继续跋涉的胆。

给每一件要做的事编造一个意义,记录在标签上,然后逐一践行,成功了,这意义便成了鼓舞人心的经验之谈;不成功,也可以从这意义里压榨出一丁点并非徒劳的安慰。至于那些想不出意义的,就丢开吧。于是幸福也被顺带着丢开。

BBC版的福尔摩斯有一个呼风唤雨且在智力上更胜己一筹的哥哥麦考夫,而醉心权力的麦考夫眼里,除了弟弟,全世界都像是记忆仅有七秒的愚蠢金鱼。

可是唯一一个带给他弟弟友谊、使其变得humanlized的正是华生这条"金鱼"。

在理智一侧放了太多砝码的人,注定会偏离快乐,尤其是不需要太多理由的单纯快乐。

好在我们其实都是小金鱼啊,承认这件事说到底是会感到轻松的。不必战战兢兢、瞻前顾后,力图时刻保持着高瞻远瞩,无论是上帝还是基因都没有给我们植入不许犯丝毫错,不许偷片刻懒的程序,给每一件事都找到"意义"并非人类生存的"意义"——难道说糖果的存在需要意义吗?不,糖果只负责带来快乐。

"糖果不需要意义。"记得这话是《查理与巧克力工厂》里的小查理说的,而当初的我一遍遍地回味这部电影,只是为了里面色彩缤纷的新奇糖果、衣着鲜艳还又唱又跳的奥帕伦帕人、童话一样的梦想和梦想一样的童话,而不是因为"这部电影用欢快的音乐和明朗的画面讲述了一个发人深省的故事,告诉我们要保持善良和童心"——我在这部电影里寻找的,是快乐,而不是空洞的"意义"。

我想,一切形式的美好,无论音乐、绘画还是电影书籍或者别的,带给人的都应当是会心微笑、潸然泪下,抑或满怀慨叹,感激原来这世界上还有人与自己的心跳着同样的节奏,纵然隔着山、隔着海、隔着国度或世纪,也能遥相呼应,天涯比邻,这才是生命的真谛。

我们都是小金鱼,七秒过后,我们眼前的是全新世界,用不上那些教条、那些意义,代替人生来教会我们什么。不如顺从真心,去不知好歹,去跌跌撞撞。

(医学影像学系 侯婧)

宁可孤独,宁可二

我是个喜欢回味过去的人,无论是以前的电视剧、电影、歌曲、小说,我总会时不时地重新欣赏一遍。在我看来,同一样东西在不同的时候去接触它,可能会看到或者喜欢东西的不同方面,毕竟经历的事不一样了。就如小时候看电视剧版《倩女幽魂》的时候,我喜欢的就是嘻嘻哈哈逗红叶开心的诸葛流云,而十多年后的我再看那部剧时深深地心疼的却是稳重包容的七夜。小时候看《都是天使惹的祸》时只知道女主角都应该得到幸福,现在再看,却觉得女二美云应该是每个男子都想娶到的女子。近几日,重温《金粉世家》,又从中看到了许多以前未必懂得的东西。比如冷清秋的宁可孤独。

出身清贫的清秋有着清秀脱俗的外表与白百合般清新内敛的性格。清秋的宁可孤独是未出阁时的洁身自好,是嫁入豪门后别人沉迷于打牌她却醉心诗书。清秋虽知书达理,聪慧端庄,却无法学会迎合讨好,所以她会在盛大家宴上别人都奉上虚假笑脸时选择回房静思,她,宁可孤独。

宁可孤独的人内心像有一棵名叫"坚强"的树扎根在上,这样的人不惧怕别人异样的眼光,不怕过不上披金戴银的日子,不怕孑然一身,唯怕这一生不能多做一些自己喜欢的事。宁可孤独的人学不会阿谀奉承与委曲求全,所以清秋在确定爱人要离开自己时淡定退回结婚戒指,搬入阁楼终日与笔墨纸砚为伴。那颗名叫"坚强"树长出的枝条与叶子弥漫在宁可孤独的人心中情感的每个角落,让他们倔强,固执地守护者自己的骄傲与梦,因为他们知道违背自己的内心,讨好这个天地,其实没有什么值得了不起。纵使结局告诉我清秋离开了,可我知道她一生余下的时光都会独自度过,她再也不会有安河桥下的水那般明亮的笑容。她只会常常记起那个"更无柳絮因风起,唯有葵花向日开"的午后与那个葡萄藤上开满百合花的清晨。

我自诩是个喜欢独处的人,一个人听着自己喜欢的老歌,走在安静的校园里,偶尔摘下一片叶子,拾起落在地上的花瓣,偶尔坐在长椅上躲躲焦躁的太阳,这样的一次行走,在我看来已是内心难得的旅行。爱好大自然的自己在别人纠结着周末去吃烤肉还是火锅的时候,早已决定去看看百合花田,未看过"星星"的自己在别人为李敏镐,金秀贤发疯时,只能翻翻图书馆里的《围城》。生性随意的自己在别人纠结买坡跟还是细跟时,总是默默的穿上帆布鞋。当身边的亲戚朋友谈及婚姻问题时总喜欢说"凑合着过吧",我实在不明白人生哪里有那么多凑合,也不明白连感情都可以凑合的人是怎么坚持自己的梦想的。倘若人生只剩凑合与孤独两个选择,我宁可选择孤独。孤独没什么不好,孤独只是在等待一个你的梦就是他的梦的人。

生活中我只有两个状态,除了孤独,便是犯二。孤独是为了不辜负自己,犯二便是为了不辜负与朋友的一场相遇。朋友委屈地跟我诉说她的感情遭遇,我并没有说太多安慰的话,而是讲讲笑话搏她一笑。因为我清楚地知道感情不是水龙头能由几句安慰的话就能关上开关,走进死胡同后只能靠自己记起原路,而不是靠无法走进胡同的朋友。朋友说我依然那么二,我告诉她,犯二也得看人的,关系不到一定程度,谁愿意大毁形象地逗你开心?二货也有自己的原则与骄傲,原则是只要我在乎的人需要,我宁可二。骄傲就是我犯二后,我在乎的你笑了。

不辜负自己,不辜负和生命中的每个人的相遇,便是不辜负这尚好的青春了。为此,我宁可孤独,宁可二。

(医学影像学系 段俊艳)

405之旅

——我和405的那些事儿

天空平静着一张脸,什么表情也看不出,但我的内心却此起彼伏着。今天是我人生史上重要的一天,因为我终于能拉着皮箱,只身一人来到我梦里寻了千百度的大学,等待着我的将是硕大的校园,自由的空气和当然还有温柔帅气、和蔼可亲的学长。

就这样一直神游到了车站,我望向窗外,真的看见有川北医的学姐学长举着牌子来接我们,我有点受宠若惊。我从大巴车的后备箱中拉出自己的行李,一溜烟就来到了他们的面前(当然没有那么快,因为我的行李箱超重的),但速度也可说惊人了。他们热情的接下了箱子,询问着我的信息。旁边也有和我一样新生,在搭的接待棚下休息,相同的特点——超大的行李箱。

学校接送的公交车到了,我随着拥挤的人潮上了车,找了一块地方坐了下来,眼里还在不停的搜索着帅哥,就是人家看不上我,养养眼也好啊!车上人太多,搜索了一圈没有,我就停下来望着窗外,提前观赏这个将要载着我梦想的城市。但只有破旧的街道和不起眼的房屋。我安慰自己学校一定会很好的。一场雨冲散了我的梦,因为等待着我的不过是太过于小的校园,平淡无奇的大楼。为了早点见到我的大学,我提前一天来到了学校,承受不了这份打击,我选择了住外面。

第二天,我搬进了405。一进寝室,我一看下铺都住满了,只剩了上铺的两张床,我果断的选择了靠近阳台的哪一张,开始铺自己的小窝。我和她们相对沉默。铺好之后,我很满意,人家都说:"金窝窝,银窝窝,不如自己的狗窝窝"我看就是这样。我摸索着下了床,想着她们可是我大学五年的室友,将成为看遍我吃喝拉撒睡,最了解我的人,我决定主动和她们打招呼。当然无非就是问问名字,了解了解家住哪,我还是用的普通话呢。后来聊天才知道我们系全是四川人,但还是说了好长一段时间的普通话,因为我们都来自四川的不同方,地谁也不能完全听懂谁的,当时我在想是不是只有四川才有那么多纠结的口音。

最后来的是一娇小的小美女,带着卷发,活脱脱的美少女,但看着她手里拉着的、将有她高的一大口袋,我真想把娇小这词收回来或大打个引号。她那口袋里居然还装着从家带来的保温瓶(她家不在本市),真是锅碗瓢盆无奇不有啊。

那天我们一起去吃了顿饭,联络联络感情。说到我们系男女比例,男:女=1:4,男生身高普遍过低,像我这种身高过高,又不娇小柔弱型,想在大学解决自己的终生大事,此生无望了。我们寝室大多是独生子女,就我和刚才那"柔"妹子都有一弟,且都在高中。我们寝室一半高大,一半娇小,一半开朗,一半内向,可谓是搭配均匀。还有一个行为并不豪放,但让我一看见就想叫哥的,我还以为是我第一个怎么叫她,也是后来才知道高中时候,她同学就这么叫她,哎!

我们抽签决定了室长。好吧,正是鄙人。就这样我登上了405号列车,开始了我的405之旅。

第一阶段:"相敬如宾"

开始的时候,我们分成了三个组,当然也不是有意安排的,就这样自然形成了。每俩人一起起床,一起离开寝室,一起吃饭,一起睡觉,就连新婚燕尔的夫妻也不能向我们这样如影如随吧。我们小心翼翼,我们"相敬如宾",生活中充满了"谢谢了""可以吗?""我们……好吗?"的字眼,生怕没有考虑到对方的感受,影响了友谊。

第二阶段:求同存异

可这样很快也让我们感到了不安,兴趣爱好不同也导致了我们对时间安排不同。由于我热爱篮球,我很快加入了系篮球队,但我们寝室却没人爱篮球(我曾为此哀叹了几天)。他们也纷纷加入了自己喜欢的队伍,有的进入了编辑部,有的在宣传部,有的成了青年自愿者协会的一员,也有什么也没参加的——"浪费那时间,还不如呆在图书馆多看点书"。我进入大学后除了寻找帅哥,也一度投入小说热潮。总想着,十二年寒窗苦读,除了考上大学,好像还一事无成,看点杂书总是好的,关于心理的、恐怖的、推断的、旅游的,还有什么世界未解之谜,我照单全收。当然他们有时也会觉得我不务正业。

涛哥练毛笔字,我们乐于给她"鉴赏",尽管最后墨汁随处都是,我们还总能为我们的行为想出"随性自然""豪放大气"等一系列褒义词来形容。面试时,没有什么优点,我们会很自豪的说一句"我们这叫可塑性高"。一听到好听的歌曲,我们就说干脆当寝歌吧,当然过两天就什么也记不得了;一看见好看的衣服,我们也自然想到把它当寝服,但也只是说说,从未实现。有时我们也会在寝室谈论自己以后的择偶标准,涛哥喜欢智慧型的潜力股,"柔"妹子要找个有一定经济基础的——生活压力小,有的喜欢张杰那样的,有的要找兴趣爱好和自己相同的,我要找一个比自己大5-10岁的,成熟点,能照顾人。我们商量说,我们一些找海军,一些找陆军,有的嫁空军,这样我们就海陆空都有人了,走遍天下都不怕。

当然体育运动也是我们生活的调节剂。刚开学不久,我们就达成了共识,购置了羽毛球、乒乓球等运动工具,篮球太贵了,没舍得买。到晚上9点,我们大多会出现在寝室楼下,借着昏黄的路灯打羽毛球。

第三阶段:心有灵犀

我是个喜欢丢三落四的人,每次只要换了衣服或换了包,我就会忘记带钥匙。有时我们一起回来的三四个人也都忘记了,我们就会感叹一声"哎!",随后相视无奈一笑。后来就只得打电话跟我们寝室永远也没忘记带钥匙的那个人了,我们就在寝室门口或楼梯口等她回来开门。开始的时候她还会抱怨几句,后来就什么也不想说了。

我们会一起为上坡时拉车的老爷爷推车,会一起抱怨乱丢垃圾、乱吐口香糖的人,会一起在路边摊上吃小吃。当有人去买水果时,看见有其他人喜欢吃的水果,总会打电话问问需不需要或默默地为她带回来;当有人不开心时,总会陪着去逛两圈,说说话;当有人看见好看的电视时,我们总会围在一起看看,有时捧腹大笑,有时泪流满面,有时吐吐槽。

我的405号列车还在款款前行,沿途一定还有很多我意想不到、未成领略的风景。我期待我们接下来的旅途。

(医学影像学系 刘静)

我的城——嘉陵江四桥 摄影/杨春耘

北湖(副刊) 川北医学院教职工庆祝建国65周年摄影展一等奖作品

春冬难分,携温带寒。潇雨凉薄,倏而乍晴。弱阳微洒,温和寒尽。卧房安逸,一身慵懒。映阶无尘,风过有声。

睡眼惶惶,倦身难张;随栏而望,莞尔叒梦。奕奕光景,晨熹初迎;深饮屏息,沁心入里。域狭难绊,览盛景于双瞳;佳节不邀,抢独色以塑颜。

乳芽临枝,待朝露以滢泽;疏隙新影,遇骄阳而明杲。翠滴融融,青印无痕。流云润空,濯浮埃以怡色;浅霞挽日,铺虹光而争熙。空水幻镜,水火相依;蜂鸟飞鱼,翔于湖底。巍峦多情,环环而拥;朱石惜容,偎水而妆。白浪脱崖,激千石以磨棱;古松斜矗,倚悬岩以舒枝。密林蘩蓁,娇音殊媚。涓流碧涧,回声怵怵。砾石无角,戏于鲦鱼。含秣藏蕊,凭彻欺凌。

林野交际,意味非同。简华无奢,平淡小楼饰青瓦;睦邻交谊,乡舍人家多笑语。村土气息,原郊风貌。沃壤育芳,厚土多粮。农家匆忙,耕种享于乐中;应时勤作,幸福寓于秋黄。

横埂陌络,相映成趣;嘉禾丰茂,身庾充盈。悠闲落莺,可怜弄羽;萌懵稚犬,前后拨尾。蓥亭错落,续于长廊。修竹吻檐,列篁环合。抱木会然,游戏孩童难合围;盛荫葱茏,息凉幽处话家常。

及暮遐观,苍穹拉帘。红晕隐约,倾而消迹。墨色倾倒,缺处闪眦。夜间生灵,唏嘘畅谈于密丛;有犬共吠,喧嚣断续盼天明。舒夜宵凉,晚晚俱寐。

(中西医临床医学系 汪盛平)

不说

凌晨时接到父亲的电话,他没头没尾的问了几句。

那时候我在忙着学校活动的策划,没好气的嘟囔了几声就匆匆挂掉。不经意的一瞥看到桌面的阴历日期,原来是我的生日。

过一会他发来短信,他说,早点睡。

父亲以前是军人,暴脾气急性子。母亲说,我出生的时候他在格尔木,在摇晃的火车上他站了40多个小时急急忙忙的赶回来。看到我的第一眼时他没说话,坐在椅子上,半晌小声连说了几句好。

后来母亲说,他在医院走廊里抽完最后一根烟后,这辈子就再也没有沾过烟。

这些他没说过,所以我都不知道。

高考结束后我一个人去旅行,回来的时候才知道他在我不在家的时候出了车祸,脚伤的厉害。下了火车赶到医院时,我看见他裹着厚厚石膏的脚,看见他一脸胡茬蜷在床上。我重重的甩了包,一瞬间所有的情绪全都爆发。我质问,我大喊大叫,我泪流满面哽咽不停。他愣愣的盯着我不做声,母亲抓住我的手面色惊慌。病房里没人说话,所有人都看着我,看着他。

长久的寂静之后,他伸手掰了个香蕉递给我。

他的手背上,密密麻麻都是针眼。

晚上他坚持不让我陪他,离开的时候他背对着我望向窗外。我和他说再见,他没转头,只是举起一只手松松的握了几下。灯光下,他的肩膀微微的颤。

后来母亲说,他不想让我的旅行因为他而毁掉。所以他住院的那些日夜里,在我每次的电话中他都只是哈哈哈的笑。

无意间翻了他的手机,看到草稿箱里那些没编辑完的短信。他不断的修改着措辞想委婉的告诉我他现在的状况,却迟迟没有发送。

这些他没说过,所以我都不知道。

大学开学那天他和母亲忙着打扫宿舍收拾东西,陪我买了大包小包一堆东西,连指甲刀都买了新的给我挂在钥匙上放好。

离开时我把他们送出宿舍楼,在楼下他执意不要我送,叮嘱了几句不痛不痒的话。夏末的光斜斜的打下来,拓下不大不小的光影,我看见他肩膀上蹭了黄灰色的一块斑,下意识的伸手去掸。他却顺手握住我的手腕,直直的盯着我,半晌,笑着松开了。"嗯,儿子。"说完,他转身往前走。母亲怔了下摆摆手让我回去,转身跟上他。云朵飘过,一束光懒懒的投在我的脸上。我支起手挡住刺眼的光,恍惚间看见他拎着黑黑的一个背包,另一只手高高的举起,在空气里松松的握了几下。

后来母亲告诉我,回程的火车上他只是盯着窗外飞速掠过的风景,一言不发。就仿佛火车轰鸣着一寸寸碾压过我成长过的年华,把那些散落一地的画面挤压干净,剥离出那些有关他的点滴。

这些他都没说过,所以我都不知道。

很多事,他不说。

比如,他牵挂着的我。

比如,他失落时的脆弱。

比如,他爱我。

我们俩倔的都像,深藏着自己最真挚的情感,可他也软弱,他也脆弱,只是他不说。他留给我最宽厚的背影,却在我一点点长大的时候慢慢老去。我看不见他离别时的表情,我不知道他埋藏在心底最柔软的内心。这些他都没说过,所以我都不知道。

在这年华拖影的画面里,他在我不经意间迅速汹涌的老去了。像一幅褪了色的旧照片,斑驳着时光的华彩,转瞬间却化黑白。

龙应台说"所谓父女母子一场,只不过意味着,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。"

在人群汹涌中他终究会渐渐消逝背影,可我知道,终有那一只手会高高的举过人潮的水平,轻轻的握住,握住他对我的思念,握住他对我深深的爱。

他不说,但现在的我,都知道。

(临床医学系 牟小宇)

本报通讯地址: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东顺路55号川北医学院行政楼5楼《川北医学院报》编辑部 邮政编码:637100 E-mail:faxiankuaile@163.com 承印:南充市嘉陵区飞腾印制有限公司